

“发众集团2025-2027年度发债”审计机构选聘项目

磋商邀请

PTB02-01/2024

一、项目编号:PTB02-01/2024

二、项目名称:发众集团2025-2027年度发债

三、项目内容:发众集团2025-2027年度发债

四、项目地点:发众集团

五、项目预算:人民币1000万元

六、项目周期:2025-2027年

七、项目联系人:发众集团

八、项目咨询电话:

九、项目招标网站:发众集团

十、项目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0日

十一、项目开标地点:发众集团

十二、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00万元

十三、项目履约保证金:人民币1000万元

十四、项目付款方式:

十五、项目其他说明:

十六、项目其他说明:

十七、项目其他说明:

十八、项目其他说明:

十九、项目其他说明:

二十、项目其他说明:

二十一、项目其他说明:

二十二、项目其他说明:

二十三、项目其他说明:

二十四、项目其他说明:

4. 具有完成审计任务和确保审计质量的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没有因违法执业受到注册会计师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

5. 具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完善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

6.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7.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具有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经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备案, 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5.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6.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7.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8.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 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内容应清晰写明项目名称、领取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手机号、微信号、电子邮箱等),以上信息若经审核认定属实,一经发现将取消所有信息中
领取人自行承担,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

网上领取: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介绍信
内容应清晰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领取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微信号、电子邮箱等),以上信息若经审核认定属实,一经发现将取消所有

信息由领取人自行承担,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以上,

材料应扫描后连同报名登记表和报名缴费支付成功截图通过邮箱发送至

392165232@qq.com,如未收到回复,请及时联系,截止报名后发送的报名材料

为报名无效。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月10日 09:00(北京时间)

